

证券代码：837009

证券简称：大雅智能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阜沙分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与远程投票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16日以邮件或其他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海清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长杨海清先生、独立董事黄焕明女士、陈小辛先生、钟道迈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.50元（含税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焕明、陈小辛、钟道迈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大雅智能厨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8日